

证券代码：835857

证券简称：百甲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0

##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换届基本情况

##### （一）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7月1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刘甲铭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6,918,400股，占公司股本的14.850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煜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2,584,992股，占公司股本的12.459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377,866股，占公司股本的1.863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黄殿元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209,200股，占公司股本的0.667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朱新颖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796,480股，占公司股本的2.646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洁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806,080股，占公司股本的3.203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范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希达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史常水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7月1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韩平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27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吴海辉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209,600股，占公司股本的0.667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吴海辉，男，196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82年4月至1989年8月，任江苏省勘探二队测量员；1989年8月至2002年5月，任江苏省勘探二队长江基础公司经营科科长；1999年3月至2022年9月，任徐州中煤钢结构建设有限公司监事；2002年5月至2006年1月，任江苏省勘探二队长江基础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08年1月，任江苏省勘探二队办公室主任；2006年11月至2012年2月，任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结构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1月至2010年4月，任江苏省勘探二队队长助理；2010年5月至2016年6月，任江苏省煤炭地质

局地热能源公司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5年7月，任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6月至今，任徐州中煤汉泰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22年9月至今，任徐州科思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换届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换届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在换届完成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监事义务和职责。

## 三、提名委员会的意见

###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审查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被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审查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被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4年7月19日